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feng Group Limited 阜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6)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之辭任

阜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陳遠先生(「陳先生」)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向董事會呈辭，而董事會已於同日接納彼辭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辭任理由為彼有意在事業上追求其他範疇。

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彼辭任一事的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起計的任期內向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本公司正物色一名本公司新財務總監，而作為臨時措施，董事李學純先生及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李偉然先生將監督目前由陳先生承擔之責任，直至有關最終財務總監候選人獲委任為止。因此，董事會謹此通知，陳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一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日常財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本公佈日期止，陳先生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獲授予5,355,224份購股權(「購股權」)，而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隨陳先生之呈辭生效後失效。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項下之披露責任(如適用)進一步作出公佈。

承董事會命
阜豐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學純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學純先生、王龍祥先生、馮珍泉先生、徐國華先生、李德衡先生、陳遠先生及李廣玉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子傑先生、陳寧先生、齊慶中先生及鄭豫女士。